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4-37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6日、2022年5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2023-2025年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中期票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之人办理中期票据发行的相关事宜【详见2022年4月28日、5月2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18、2022-34】。交易商协会于2024年2月6日出具《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MTN124号）》（以下简称“注册通知书”），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25亿元，注册额度自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

2024年5月21日，公司发行了“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4皖能股MTN001，债券代码：102481999），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额为11亿元人民币，期限为5年，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票面利率为2.44%，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5月23日到账。本期中期票据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席主承销商，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的有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四日